

## 1月乘用车销量实现开门红 新能源汽车呈现高起步

### 核心观点:

- **投资事件** 乘联会发布 2021 年 1 月乘用车产销数据: 零售销量 216.0 万辆, 同比+25.7%, 环比-5.6%; 产量 184.8 万辆, 同比+32.7%, 环比-19.6%; 批发销量 202.8 万辆, 同比+26.8%, 环比-12.4%。
-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1月乘用车销量实现开门红。今年1月份延续了20年年末汽车销量的增长趋势, 由于去年1月份销量基数较低, 1月份出现了高至25.7%的零售销量同比增速。第三周和第四周对于1月份的乘用车销量具有较大的贡献, 其中第三周销量同比+35%, 第四周同比+169%。1月份豪华车零售销量同比增长44%, 环比增长21%, 继续保持强势增长特征, 消费升级的高端换购需求仍旧旺盛; 自主品牌零售销量同比增长38%, 环比下降7%, 部分国有自主表现超强, 吉利汽车、长安汽车跃升到第二、第三的高位, 红旗、长城、蔚来等品牌同比均高增长; 主流合资品牌零售同比增长13%, 环比下降10%, 其中美系品牌份额达到9.4%, 同比增长0.7%, 表现较强; 日系品牌21.6%, 同比下降2%。

2021年1月份全月乘用车零售销量216.0万辆, 同比增速+25.7%, 相比2020年同比-20%的数据呈现出极大的回升, 车市渐渐从去年疫情影响中走出, 与2019年1月份零售销量基本持平, 总体销量符合前期厂商预测。

**新能源汽车销量呈现高起步。**1月份新能源乘用车零售销量15.8万辆, 同比+281.4%, 环比-23.9%; 批发销量16.8万辆, 同比+290.6%, 环比20.5%。结构方面, 1月份电动车高低两端强势增长, 其中A00级销量6.0万, 份额占纯电动的42%, A级与B级占纯电动市场份额均为23%。造车新势力对1月份新能源汽车销量的同比增幅贡献较大, 蔚来汽车1月销量7225辆, 同比+352.1%, 理想汽车销量5379辆, 同比+355.8%, 小鹏汽车销量6015辆, 同比增长高达470%。2021年新能源车销量呈现高起步, 环比走势好于预期, 主要原因是新品新动力的拉动, 近期爆款新品都是从家庭第二辆车和代步用车入手, 体现了车市的进入高位平稳的增长特征。

- **投资建议:** 我们预计2021年上半年乘用车销量继续保持同比上升趋势。新能源车板块长期高速增长趋势不变。建议关注上汽集团(600104.SH)、广汽集团(601238.SH)长城汽车(601633.SH/2333.HK)、比亚迪(002594.SZ); 零部件行业建议关注综合龙头华域汽车(600741.SH)、智能驾驶主被动安全供应商均胜电子(600699.SH)、新能源热管理组件供应商银轮股份(002126.SZ)。
- **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下行的风险; 2、汽车车销量不达预期的风险。

### 汽车行业

**推荐** 维持评级

### 分析师

李泽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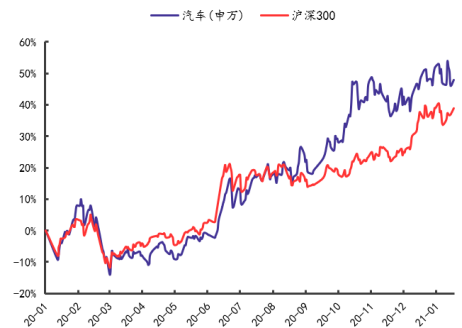
☎: 021-68597610

✉: lizehan@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 S0130518110001

### 行业数据

2021/02/08



资料来源: W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分析师：**李泽晗**，汽车行业分析师，金融学硕士。本科毕业于澳大利亚阿德莱德大学，研究生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于2018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投资研究部，从事汽车行业研究工作，专注于乘用车整车及其产业链研究

### 评级标准

####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客户和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的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机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在此之前，请勿接收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 联系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http://www.chinastock.com.cn)

####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mailto: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mailto: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耿尤霖 010-66568479 [gengyouyou@ChinaStock.com.cn](mailto:gengyouyou@ChinaStock.com.cn)